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ON STORES (HONG KONG) CO., LIMITED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4)

公告

有關2026年主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修訂

獨立董事會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FIRST

第一瑞興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1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AGMd就本公司向AGMd採購NB商品而訂立的2026年主協議，期限自生效日期起至2029年4月16日止為期三年。

董事會近期對其2026年主協議項下交易進行了審閱。鑑於NB商品的實際業務需求及本公司經修訂的採購預測，原定年度上限預期將不足以應付需求。因此，董事會擬就(其中包括)修訂2026年主協議項下交易的原定年度上限，尋求獨立股東的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AGMd為本公司控股股東AEON公司之附屬公司，故其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按照上市規則，2026年主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4條，由於本公司擬修訂2026年主協議的原定年度上限，本公司須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適用於相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規定。

由於經修訂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故經修訂年度上限及2026年主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規定。

於為審議經修訂年度上限而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長島武德先生、久永晉也先生、橫地庸利先生、金野司先生及魏愛國先生被視為於2026年主協議中擁有潛在重大權益，因此彼等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會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旨在就經修訂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尋求獨立股東批准經修訂年度上限。

預計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經修訂年度上限的進一步資料；(ii)獨立董事會委員會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函件；(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委任代表表格；及(v)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之通函將不遲於2026年8月12日寄發予股東。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1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AGMd就本公司向AGMd採購NB商品而訂立的2026年主協議，期限自生效日期起至2029年4月16日止為期三年。

2026年主協議

2026年主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2026年4月17日

訂約方

- (i) 本公司作為採購方；及
- (ii) AGMd作為銷售方。

期限

2026年主協議的期限為三年，自生效日期起至2029年4月16日止。2026年主協議的訂約方可在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下重續2026年主協議。

交易性質

本公司將向AGMd採購多種NB商品，而該等NB商品是由AGMd從獨立於AEON公司、其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第三方流行品牌所有者那裡採購，該等商品包括廣泛的商品類別，如時裝、食品及日常用品，然後將由本公司在自己經營的百貨商店及超級市場轉售予零售客戶。

定價

訂約雙方之間買賣NB商品將按實際成本加上實際成本的3%的提價率的價格收費。總價格（即實際成本加上實際成本3%的提價率）應包括商品成本、代理費、提供產品信息、行政管理費、樣品費、系統註冊費以及AGMd銷售NB商品時附帶的所有其他服務。

AGMd提供的價格不得遜於(i)市場上相同或類似商品的價格；及(ii) AGMd向其其他購買者提供的價格（如有），有關地域位置差異及購買方適用的實際運費產生的價格差異則除外。本公司無須就將NB商品運送至本公司位於日本的倉庫支付其他費用。

返利

AGMd經考慮購買量、製造商之促銷、其預算、業績及溢利等因素後或會不時按雙方共同商定的方式向本公司提供返利。

銷售合約

本公司將與AGMd訂立具體買賣合約，其中採納2026年主協議載列之條款及條件以及本公司在簽署有關買賣合約時普遍使用的標準條款及條件。有關買賣合約將載列買賣商品之詳細條款（如付款條款）。

其他協助

為方便本公司採購商品（將使本公司向其百貨商店及超級市場有效提供規定類型及數額的商品及維持業務競爭力），本公司及AGMd須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相互分享

(嚴格按須知基準)有關各自商品購買、銷售、庫存、定價及規格之資訊。AGMd須應本公司要求及在合理時間期限內進一步提供可能需要之市場資訊及數據。本公司及AGMd已承諾對收到或交換之資訊及數據嚴格保密。

此外，AGMd同意允許本公司的審計師充分閱覽他們的記錄，以便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對交易進行審計及／或報告。

終止

2026年主協議可由各方事先發出3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於終止時，當時仍有效之各買賣合約於協議餘下期限內持續保持十足效力及作用，除非根據有關買賣合約之條款終止。

自2026年主協議生效以來，本公司一直向AGMd採購NB商品。通過該等採購，本公司及其參與處理採購的各業務團隊逐漸熟悉相關操作程序及要求。本公司已採購NB商品的若干項目，本公司將常規採購該等項目，包括糖果、餅乾、食用油、沙拉醬／調味料、豆漿、尿片、紙製品及雪糕產品。

為應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及客戶需求，本公司認為適宜擴大及增加向AGMd的採購。因此，董事已修訂業務預測，預計NB商品常規採購項目將逐步增加，以及NB商品特定冷凍項目亦將增加。根據經修訂的業務預測，為滿足季節性及／或推廣需求之特定採購的採購量亦將增加。

因此，預期2026年主協議下採購NB商品的交易金額將超出原定年度上限。本公司已決議將原定年度上限修訂為經修訂年度上限，而2026年主協議的所有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修訂年度上限

根據2026年主協議，自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間NB商品的實際採購總交易金額約為港幣4.3百萬元，約佔自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期間原定年度上限港幣6.8百萬元的61.8%。於本公告日期，原定年度上限尚未超額。

鑑於經修訂的業務預測，原定年度上限預期將不足以應付需求，因此董事已將原定年度上限修訂如下：

財政年度／期間	原定年度上限	經修訂年度上限
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12月31日	港幣6.8百萬元	港幣14.0百萬元
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港幣9.9百萬元	港幣22.0百萬元
2028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	港幣9.9百萬元	港幣26.0百萬元
2029年1月1日至2029年4月16日	港幣2.9百萬元	港幣7.8百萬元

經修訂年度上限乃參考2026年主協議的過往交易金額及經修訂業務預測（包括NB商品常規採購項目的逐步增加、NB商品特定冷凍項目的增加，以及為滿足季節性及推廣需求的NB商品採購的增加）而釐定。

儘管修訂原定年度上限，2026年主協議的所有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修訂年度上限的理由

AGMd由AEON公司設立，旨在集合及協調AEON集團在日本不同零售業務的所有成員的需求後，對NB商品進行批量採購。憑藉AEON集團數千家零售店舖所產生的龐大合併需求，AGMd處於有利位置，可與獨立品牌所有者磋商，以獲取更優惠的NB商品採購折扣，而AEON集團的零售成員亦可因而受惠。

作為零售店舖營運商，本集團一直向獨立供應商採購的商品與AGMd為AEON集團其他成員所採購者相同或類似。為享受AGMd經匯集後的採購／議價能力所帶來的益處，從而加強本公司對商品成本及毛利率的控制，本公司與AGMd於2026年4月17日訂立2026年主協議。

此外，本集團計劃加快其專門店業態的擴張，目標在香港開設更多AEON Mono Mono店舖。與此同時，本集團積極尋求機會加強其產品差異化及競爭力。這包括擴大產品種類，如乳製品、健康與美容產品及冷凍品。

計劃開設新增店舖，加上產品種類拓寬以及為滿足常規營運及季節性／推廣需求而增加的庫存要求，將產生更大的NB商品需求。因此，本公司預期向AGMd發出的採購訂單將遠超原先的預測。

董事一直密切審視2026年主協議的過往交易金額及預期交易金額。鑑於策略性措施及相應的採購量增加，本公司將採購的NB商品較其根據先前業務預測（原年度

上限乃基於該等預測而制定)原本預期的數量為多。鑑於經修訂業務預測，董事預期原定年度上限將會超額，因此建議將原定年度上限修訂為經修訂年度上限。

董事(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訂立2026年主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是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ii) 2026年主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一般商業條款；及(iii) 2026年主協議的條款、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連同經修訂年度上限均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於為審議經修訂年度上限而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長島武德先生、久永晋也先生、橫地庸利先生、金野司先生及魏愛國先生被視為於2026年主協議中擁有潛在重大權益，因此彼等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內部監控

為確保本公司向AGMd採購商品的總成本不遜於向獨立供應商採購，本公司已為其直接進口團隊及採購辦事處設立機制。本公司已制定目標商品及其相應數量的採購計劃。直接進口團隊將查核(其中包括)AGMd的最新報價及其他採購費用及成本，而採購辦事處則會定期更新本公司從相關獨立供應商收集及／或收到的報價。在進行具體採購時，直接進口團隊須負責將本公司向AGMd採購相關商品的總成本與獨立供應商當時的報價進行比較。僅當本公司向AGMd採購商品的總成本不遜於向獨立供應商採購的總成本時，直接進口團隊方會就所比較的商品向AGMd下達採購訂單。有關比較的記錄將予存檔，作為本公司關連方交易小組其後核實的憑證。

本公司關連方交易小組(由行政總經理、法務高級經理、企業規劃高級經理、企業通訊高級經理、財務經理及本公司兩間附屬公司的財務／行政總經理組成)作為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一部分，將協助董事審查及監控本集團所有關連交易，包括根據2026年主協議進行的交易。

關連方交易小組通常每兩周召開會議，以審查及監控本集團所有持續關連交易(包括2026年主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而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財務部門將會就2026年主協議項下的交易及交易額進行初步監控，以確保該等交易及交易額於2026年主協議的框架及年度上限範圍內進行。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於香港及中國經營百貨商店。

AGMd主要從事AEON集團成員的商品採購，其使命是最大限度地提高AEON集團的採購量，整合與業務合作夥伴和製造商的業務談判，通過匯總集團公司的需求來降低成本。

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AGMd為本公司控股股東AEON公司之附屬公司，故其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按照上市規則，2026年主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4條，由於本公司擬修訂2026年主協議的原定年度上限，本公司須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適用於相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規定。

由於經修訂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故經修訂年度上限及2026年主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規定。

成立獨立董事會委員會及委聘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會委員會，由水野英人先生、沈詠婷女士及黃美玲女士(各自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於2026年主協議項下交易及經修訂年度上限中並無重大權益)組成，旨在就2026年主協議有關經修訂年度上限的條款及2026年主協議項下交易是否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並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如何投票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第一瑞興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聘為本公司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會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尋求獨立股東批准經修訂年度上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須提呈並酌情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經修訂年度上限。

鑑於AEON公司於2026年主協議中擁有權益，AEON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實益持有本公司155,76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59.91%)及其聯營公司(即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其為AEON公司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實益持有本公司1,77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0.68%)須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經修訂年度上限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因此，AEON公司及AEON信貸財務(亞洲)有限公司(i)合共實益持有及控制本公司157,53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60.59%；及(ii)有權控制彼等於本公司股份相關之投票權)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長島武德先生、久永晋也先生、橫地庸利先生、金野司先生及魏愛國先生被視為於2026年主協議中擁有潛在重大權益。因此，彼等須在為審議經修訂年度上限而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基於同樣原因，長島武德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實益持有本公司12,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0.00462%)及久永晋也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實益持有本公司3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0.01154%)，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人士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通函

預計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經修訂年度上限的進一步資料；(ii)獨立董事會委員會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函件；(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委任代表表格；及(v)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之通函將不遲於2026年8月12日寄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6年主協議」	指	本公司與AGMd於2026年4月17日所簽訂就本公司向AGMd採購NB商品的主協議
「實際成本」	指	已支付及／或應支付給製造商、工廠及／或供應商(為AEON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營公司的獨立第三方)的商品的實際成本

「AEON公司」	指	AEON Co., Ltd.，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
「AEON集團」	指	AEON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本集團之成員）
「AGMd」	指	AEON Global Merchandising Company Limited，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為AEON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不時的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84）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持續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董事，包括本公司不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生效日期」	指	2026年主協議的生效日期，即2026年4月17日
「股東特別大會」	指	將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為審議（其中包括）有關經修訂年度上限的決議案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會委員會」	指	獨立董事會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水野英人先生、沈詠婷女士及黃美玲女士
「獨立財務顧問」	指	第一瑞興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就經修訂年度上限擔任獨立董事會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除於2026年主協議中有重大利益者外的股東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NB商品」	指	在市場上由獨立於AEON公司、其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第三方品牌所有者進行廣泛營銷的各種流行品牌商品
「原定年度上限」	指	截至2029年4月16日止三個年度，2026年主協議的年度上限（如本公司2026年4月17日的公告所披露）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經修訂年度上限」	指	截至2029年4月16日止三個年度，2026年主協議的經修訂年度上限（如本公告所載）
「股東」	指	本公司不時之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幣」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主席
金野司

香港，2026年7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長島武德先生及久永晉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金野司先生、魏愛國先生及橫地庸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水野英人先生、沈詠婷女士及黃美玲女士。